

【學習 1】

※『屬靈生命』

- 1) 『神』讓『尼希米』經歷到完成重建『聖城』的喜樂，但至於重建百姓『屬靈的工程』，『尼希米』卻用了餘生的十二年去建造，並且他也沒有看到工程的完畢。
- 2) 有形的工作較易衡量其果效；譬如聚會的人數，信『主』人數的統計，財務的收支，建堂的進度，信『主』年日都很容易去估算。
- 3) 但是無形的工作卻是難估計的；譬如信徒『靈命的長進』，『愛主的心志』等屬靈功課。

【學習 2】

※『神給每一個人都有不同的任務』

- 1) 每一個樂意為『主』做工的人，『主』都會給他們指定一個工作，並且每一個人也都會有人在關心，在看顧的。
- 2) 例如：從經節中我們可以看到，管理『神』殿事務的，『王』有出命令說，每日供給他們必有一定的糧。

【尼希米記 11:20 其餘的以色列人、祭司、利未人、都住在猶大的一切城邑、各在自己的地業中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1 尼提寧卻住在俄斐勒·西哈和基斯帕管理他們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2 在耶路撒冷、利未人的長官、管理 神殿事務、的是歌唱者亞薩的子孫巴尼的兒子烏西、巴尼是哈沙比雅的儿子、哈沙比雅是瑪他尼的兒子、瑪他尼是米迦的兒子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3 王為歌唱的出命令、每日供給他們必有一定之糧。】

- 3) 我們必須認定這一個原則，就算是在萬王之王的『主耶穌』的工作中，這一個原則還是存在的，即時對於那些最隱藏的工作(比方：躺在病床上仍為眾人代禱)，條件是，必須行在『神』的旨意中，這一個原則也是適用的。
- 4) 因為這些工作跟那些顯露的工作都是同樣的重要，都是同樣被紀念，都是同樣有供應。

【學習 3】

※『我們非常重要的三重身份』

- 1) 我們每一個人要懂得珍愛我們的身分
  - a) 我們不光是蒙恩的罪人，先前我們每一個都是罪人，但是『耶穌基督』救贖了我們；
  - b) 我們也是蒙愛的兒女，『神』愛祂的每一個兒女，也都是用永遠的愛，愛我們；
  - c) 我們每一個人也都是蒙召的『祭司』。
- 2) 這是我們非常重要的三重身份①『蒙恩的罪人』，②『蒙愛的兒女』，③『蒙召的祭司』。

【學習 4】

※『神救贖我們，目的就是叫我們起來事奉祂』

- 1) 『神』救贖我們，目的就是叫我們起來事奉祂。

- 2) 【出埃及記 9:13】『神』差摩西去的時候也是說：「容我的百姓去，好事奉我。」  
【出埃及記 9:13 耶和華對摩西說、你清早起來、站在法老面前、對他說、耶和華希伯來人的 神、這樣說、容我的百姓去、好事奉我。】
- 3) 同樣的，在【路加福音 1:74-75】也是說「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，就可以終身在祂面前，坦然無懼的用聖潔、公義事奉祂。」  
【路加福音 1:74 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、】  
【路加福音 1:75 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、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。】
- 4) 『神』非常在乎我們能看見人『受造的目的』：『神』的救贖，不只是因為人墮落了，『神』在這裡挽回，『神』要把人帶回到，起初造人的那個，『神』的目的，不光是要成為一個『蒙愛的兒女』，更是要成為一個『蒙召的祭司』，能侍立在『神』面前事奉祂。
- 5) 所以，這也是【尼希米記 12 章】一開頭的名單記載的，不光是記載『祭司』、『利未人的族長』、『帶領的』、『作領袖的』，『守門的』、『歌唱的』，
- 6) 換句話說，雖然我們可能不同的召，不同的生命和度量，在『神』家扮演不同的角色，有不同的恩賜和職份，但是在『主』面前，『神』在乎每一個事奉祂的人。
- 7) 【尼希米記 12 章】中我看見，當我們在復興中擺上自己，不管是哪一代的人，『神』都記念看顧。縱然第一批歸回的人已經離世，但『神』仍然記念，彷彿他們還在『聖殿』中服事一般。
- 8) 當我們的名被提起，就如同仍然活著一般，我們所做過的貢獻會仍然帶著影響力，
- 9) 所以我們怎能不好好勉勵自己，在現今的世代為『神』擺上自己。

禱告：

親愛的主，祢說若有人服事祢，祢必尊重他，這是何等的應許？

我們願意得到猶太人得到的喜樂，就是盡心向『主』奉獻，侍奉 所得到的那種大喜樂，求主幫助我們

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 阿們!

禱告：

『主耶穌』，謝謝祢！再次藉著【聖經】來激勵我們；也幫助我們在祢面前，能夠靠著『主祢自己』，來向仇敵誇勝；也能夠在『神』家裡為著祢的見證，和祢的榮耀，除去一切不合祢心意的任何情形。

『主耶穌』！我們也求祢幫助我們在祢的家中，都能願意全然的盡忠，在祢所量給我們的崗位上盡心竭力地事奉祢。

謝謝『主耶穌』！求『祢』祝福『祢』的教會，能在『祢』的帶領下 持續地往前求『祢』祝福我們！

感謝禱告、奉『主耶穌基督』的名，阿們！

\*\*\*\*\*

尼希米記 第十二章 分享

※ 『神都在呼召甘心順服於祂的工人，來完成祂所託負的重大使命。』

- 1) 『工人』與『工作』兩者之間的關係是緊密的。
- 2) 『人』需要『工作』，而，『工作』由『人』來完成，『人』在『工作』中得到滿足感和成就感。
- 3) 沒有『工作』的『人』是閒懶不結果子的『人』；而沒有『人』的『工作』，就會刻板又機械式的運作的。
- 4) 『屬靈的工作』需要由『屬靈的工人』來帶動，因為『屬靈的工作』就是有生命的事奉，此事奉必須由有『屬靈的生命』的人來執行。不然，『屬靈的工作』就會僵硬化，形式化，職業化，政治化。

#### ※『事奉神的工人要注意三重的關係』

- 1) 事奉神的工人要注意三重的關係：

- ①與『神』的關係（屬靈方面），
- ②與『人』的關係（屬人方面）和
- ③與『工作』的關係（屬工方面）。

- 2) 從屬靈方面而言，『神的工人』與『神』的關係是事奉之基礎，需要有活潑的靈命，亦即服事者的生命要常與主聯繫在一起。
- 3) 『神』盼望我們的事奉能多結果子，榮耀歸與『神』，禱告蒙應允，得人如得魚。

#### ※『①與『神』的關係（屬靈方面）』

- 1) 但其中的秘訣不是在於方法，而是在於我們與『主』的關係如何。
- 2) 電燈若與電源斷絕，就不能放光；風車若沒有風，就不能轉動。
- 3) 『神』的工人若沒有『神』的同在，就沒有工作的果效。

#### ※『②與『人』的關係（屬人方面）』

- 1) 從屬人方面而言，『神』的工人與其他的人的關係也是不可缺少的一環。
- 2) 工人的內在品德與【加拉太書 5:22-23】『聖靈』所結的果子——①仁愛，②喜樂，③和平，④忍耐，⑤恩慈，⑥良善，⑦信實，⑧溫柔，⑨節制，可以影響工作的得失成敗。
- 3) 『聖靈的恩賜』雖然對工作的表現上佔有很重要的地位，但是『聖靈的果子』更是事奉『主』的人所不可忽略的。總而言之，工人是在愛中服事。

#### ※『③與『工作』的關係（屬工方面）』

- 1) 從工作方面而言，『神』的工人與工作的關係值得我們去探討。

第一：『神』的工作是藉着『神』的工人，用『神』的方法去完成的。

第二：『神』的工作離不開祂的創世與救贖的計劃，我們所參與的事奉都是『神』的整體計劃裏面的一部份。

第三：限於人的短暫與有限，我們人只能局部地瞭解目前所扮演的角色。所以，我們事奉的「得失成敗」必須從『神』的永恆角度來鑑定。

- 2) 因此今生的「成功」不一定有著永恆的價值；事奉中的「失敗」也不代表沒有『主』的祝福。
- 3) 各人在基督裏所建造的工程，都要經過『主』的試驗，「金，銀，寶石；草，木，禾稈」都會在火的試驗中顯露出來【哥林前前書 3:10-15】。

【哥林多前書 3:10 我照 神所給我的恩、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、立好了根基、有別人在上面建造、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3:11 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、就是耶穌基督、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3:12 若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、草木、禾稈、在這根基上建造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3:13 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、因為那日子要將他表明出來、有火發現、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3:14 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、若存得住、他就要得賞賜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3:15 人的工程若被燒了、他就要受虧損、自己卻要得救、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裏經過的一樣。】

4) 『尼希米』用五十二日內就完成『耶路撒冷城牆』的重建，現在在大功告成後即進行『潔淨之禮』【尼希米記 12:27-30】，

【尼希米記 12:27 耶路撒冷城牆告成的時候、眾民就把各處的利未人招到耶路撒冷、要稱謝、歌唱、敲鈸、鼓瑟、彈琴、歡歡喜喜地行告成之禮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2:28 歌唱的人、從耶路撒冷的周圍、和尼陀法的村莊、與伯吉甲、又從迦巴和押瑪弗的田地聚集、因為歌唱的人、在耶路撒冷四圍、為自己立了村莊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2:29 〔見上節〕】

【尼希米記 12:30 祭司和利未人就潔淨自己、也潔淨百姓、和城門、並城牆。】

5) 『神』讓『尼希米』經歷到完成重建『聖城』的喜樂，但至於重建聖民的工程，『尼希米』卻用了餘生的十二年去建造，並且他也沒有看到工程的完畢。

6) 有形的工作較易衡量其果效；譬如聚會的人數，信『主』人數的統計，財務的收支，建堂的進度，但是無形的工作卻是難估計的；譬如信徒靈命的長進，愛『主』的心志等屬靈功課。【學習 1】

### ※『人生當中有許多讓人歡喜的事』

1) 人生當中有許多讓人歡喜的事，①有些時候不一定遇見了什麼好事，②例如：當人的身體健康、事事如意時，大體上來說總是會有好心情的。

2) 但是我們根據許多研究指出，很多疾病的原因來自於不快樂，人又常常因為身體的問題更加不快樂，結果產生的惡性循環，讓人覺得人生是痛苦的。

3) 喜樂是『神』對基督徒的要求，不管我們的處境如何，『神』就是要我們喜樂。

【帖撒羅尼迦前書 5:16 要常常喜樂。】

【腓立比書 4:4 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、我再說、你們要喜樂。】

4) 【尼希米記第 12 章】，告訴我們，以色列百姓在重建『耶路撒冷城牆』之後，有一個充滿歡樂的「告成之禮」，這個典禮當中的歡樂，就是一個以『神』為中心的歡樂。

【尼希米記 12:27 耶路撒冷城牆告成的時候、眾民就把各處的利未人招到耶路撒冷、要稱謝、歌唱、敲鈸、鼓瑟、彈琴、歡歡喜喜地行告成之禮。】

5) 按照【聖經】所記載的，雖然這一個「告成之禮」是因為『城牆』重建工程的完工，但是整個慶祝活動的核心卻是在『聖殿』，重建『城牆』是為了讓『聖殿』的功用能夠運作起來，『聖殿』代表『神』在他們中間，所以這一個「告成之禮」中的喜樂，是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。

### ※『歡樂』

1) 「歡樂」這一個字在【尼希米記 12:27-47】中，一共出現了五次。

2)

第一次在【尼希米記 12:27】節，中文翻譯為「歡歡喜喜」，

第二，三，四次在【尼希米記 12:43】節有三次，以色列百姓獻祭以後大大歡樂，連他們的婦女帶孩子也都『歡樂』；

第五次在【尼希米記 12: 44】猶大人因為祭司和利未人供職，就『歡樂』了。

【尼希米記 12:27 耶路撒冷城牆告成的時候、眾民就把各處的利未人招到耶路撒冷、要稱謝、歌

唱、【敲鈸、鼓瑟、彈琴、①歡歡喜喜地行告成之禮。】

尼希米記 12:43 那日眾人獻大祭而②歡樂，因為 神使他們大大③歡樂，連婦女帶孩童也都④歡樂，甚至耶路撒冷中的歡聲聽到遠處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2:44 當日派人管理庫房、將舉祭、初熟之物、和所取的十分之一、就是按各城田地、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、都收在裏頭，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⑤歡樂了。】

3) 【尼希米記 12:27】節，用「歡歡喜喜」來形容這個告成之禮的氣氛，這是一個全民參與的典禮，這個典禮充滿所有人的歡喜情緒。

※ 『百姓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的原因』

※ 『第一種：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』

1) 第一種：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，

- a) 『城牆』蓋好讓百姓他們能①安全的敬拜『神』，值得歡喜；
- b) 『城牆』蓋好了②見證『神』的幫助，也值得歡喜，
- c) 但他們更加歡喜的應該是，他們③有份於『城牆』修建的工作，他們現在為自己能夠在所屬的群體中有所貢獻而歡喜。

【尼希米記 2:20 我回答他們說、天上的 神必使我們亨通，我們作他僕人的、要起來建造，你們卻在耶路撒冷無分、無權、無紀念。】

※ 『第二種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』

- 1) 第二種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，是來自於『坦然無懼的生命』。
- 2) 按照『摩西』律法，以色列人敬拜『神』時，必須向『神』獻祭。
- 3) 『摩西』律法記載五種祭，①燔祭、②素祭、③平安祭、④贖罪祭、⑤贖愆祭，其中除了②素祭是用農作物做為祭物以外，其他四個祭的祭物都是用牛、羊等牲畜做為祭物，
- 4) 用牲畜做為祭物象徵意義是，用這些動物的死平息『神』的忿怒，
  - a) 因為『人』在『神』面前是污穢，是有罪的，『人』必須先把自己的罪處理清楚了才能到『神』面前，
  - b) 『神』讓『人』用牲畜代替自己原本該受的犯罪後果，
  - c) 『祭司』帶著祭牲的血進入『聖殿』中的『至聖所』，證明『人』已經認罪悔改了，接下來獻祭者就可以坦然無懼的向『神』敬拜、禱告。
- 5) 【聖經】說以色列人「獻大祭而歡樂，因為 神使他們大大歡樂。」，這個描述告訴我們，百姓在獻祭之後，肯定他們所有的罪孽藉著獻祭已經被『神』赦免了，因為他們有從『神』來的喜樂。

※ 『第三種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』

1) 第三種以『神』為中心的喜樂，

- a) 以色列人在被擄歸回以後，雖然重建了『聖殿』，卻沒有按照規定，把『聖殿』運作的制度恢復過來，結果『聖殿』變成一個沒有作用的建築，
- b) 『祭司』和『利未人』必須跑去賺錢才能過日子了。
- c) 而現在猶大人、因『祭司』和『利未人』供職、就歡樂了。

【尼希米記 12: 44 當日派人管理庫房、將舉祭、初熟之物、和所取的十分之一、就是按各城田地、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、都收在裏頭，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歡樂了。】：

- 2) 【舊約】時代的人，每一次親近『神』，就再一次被提醒他們是會犯罪的人，他們用獻祭回應他們願意過聖潔的生活。
- 3) 今天是【新約】時代，我們到教會中不用獻祭，但【舊約】時代百姓到『聖殿』

的意義，還是存在於今天的教會中。

### ※ 『尼希米』之所以成功為屬靈領袖

1) 仔細研讀【尼希米記 11~12 章】，就可以看出『尼希米』之所以成功為『屬靈領袖』，是因為他成功的運用底的策略：

- ① 佔領(Occupation)、
- ② 委派(Delegation)、
- ③ 告成(Dedication)。

#### ※ 『第一個：佔領』

1) 第一件事就是『耶路撒冷』的堡壘當有精兵把守，

a) 因此『首領』必須住在城內，

b) 而百姓中有十分之一由抽籤選出來的，也必須住在城裏面。

【尼希米記 11:1 百姓的首領住在耶路撒冷，其餘的百姓掣籤，每十人中使一人來住在聖城耶路撒冷，那九人住在別的城邑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 凡甘心樂意住在耶路撒冷的、百姓都為他們祝福。】

2) 在『屬靈的爭戰』中，①我們需要真正被『神』託付，②樂意遵行『神』的旨意，承擔起某一事工的人，③再加上，有一班人願意守住各自的崗位，來作為他們的支持者。

3) 雖然每一位基督徒在為『主』作事工時，都會受到仇敵的攻擊。但是如過我們願意向祂支取夠用的恩典，那麼為『主』作的事工，就不再是苦役，就變成一種快樂的享受。

#### ※ 『第二個：委派』

1) 每一個樂意工作人員，他都給他們指定一個工作，並且每一個人也都有人在關心，在看顧。

2) 例如：從經節中我們可以看到，管理『神』殿事務的，『王』有出命令說，每日供給他們必有一定的糧。

【尼希米記 11:20 其餘的以色列人、祭司、利未人、都住在猶大的一切城邑、各在自己的地業中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1 尼提寧卻住在俄斐勒，西哈和基斯帕管理他們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2 在耶路撒冷、利未人的長官、管理 神殿事務、的是歌唱者亞薩的子孫巴尼的兒子烏西、巴尼是哈沙比雅的儿子、哈沙比雅是瑪他尼的儿子、瑪他尼是米迦的儿子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1:23 王為歌唱的出命令、每日供給他們必有一定之糧。】

3) 我們必須認定這一個原則，就算是在萬王之王的工作中，那些最隱藏的工作(比方：躺在病床上仍為眾人代禱)，若也是行在『神』的旨意中，則這些工作跟那些(最)顯露的工作都是同樣的重要，同樣被紀念，同樣有供應。

4) 這兩種人都是一樣被需要，一樣的有用，彼此相成，沒有任何一種是可以不需要的。【學習 2】

#### ※ 『第三個：告成』

1) 在重建城牆的時候，他們經歷了許多恐懼戰兢；但在告成的那一天，他們充滿了勝利的喜樂

2) 在此，他們感謝神一切的恩慈憐憫，使他們能完成這工作。就在這一個告成的日子，神使每一個人的心受感動，他們潔淨自己和城門並城牆。

3) 他們知道：他們若要在『神』的手中祂使用，便必須潔淨自己，並把自己分別

出來，存著絕對誠實的心和堅強的決心去完成工作。

4) 同時，他們也把整個城市和城牆分別出來獻給『神』，置於『神』保護之下，因為他們相信若不是『耶和華』保守，他們所建的『城牆』必歸於徒然。

### ※ 【百姓奉獻的生活】

1) 在【尼希米記 12:44-47】節記載的，提到幾件『百姓奉獻的生活』：

2) 在告成那一天，他們不但心中受感動，連同他們的錢袋也解開了，他們當場收集十分之一及其他供物，並且予以適當處置。

【尼希米記 12:44 當日派人管理庫房、將舉祭、初熟之物、和所取的十分之一、就是按各城田地、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、都收在裏頭、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歡樂了。】

3) 『奉獻』並不是只獻上一切，又是支取一切。『奉獻』並不是因我們給『主』甚麼，而是因我們向祂所支取的一切。

### ※ 『第一件事、甘心、全面的奉獻』

1) 他們在『主』面前有非常美好，而且全面的奉獻生活。

2) 『神』的百姓按照各城的田地，照著『摩西』律法上所講的，他們都把當納之物，十分之一都奉獻出來。這是一個非常全面的奉獻，很美好的奉獻，這是一個全民的奉獻。

3) 在【舊約】的摩西律法裡，百姓需要把十分之一奉獻給利未人；利未人收到奉獻，他們需要再把十分之一給亞倫的子孫，給祭司。這個奉獻不僅是全民的，就連這些服事『主』的人，也都在『主』面前有非常美好、認真奉獻的學習。

4) 這是我們看見城裡的第一個特色：大大小小，『神』的百姓都過分別自己，奉獻給『神』，為『神』活著的生活。他們把錢財，把所得的，都甘心的奉獻出來。

5) 【聖經】上的教導講得這麼清楚：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。所以當瑪門在我們身上強的時候，我們不可能事奉『神』。

6) 人對了，其實神很樂意把錢更多的交給我們，因為祂可以很放心的交給我們。錢，不會成為我們的傷害；錢，可以透過我們這個人成為眾人的祝福；

### ※ 『第二件事、各站其位、各盡其職』

1) 歌唱的歌唱，守門的守門，作祭司的作祭司，管理的就專心認真的管理。這是一個非常好的圖畫。這也是講到『神』兒女們生命健康，跟『神』的關係對，照著『神』的旨意活著的時候，大家就都在『主』面前，各站其位，各盡其職。

2) 藉著上述提到的這兩件事情，讓我們看見原來『耶路撒冷』那種混亂，被仇敵羞辱，百姓大受災害的那種局面，祭司沒有辦法事奉，都回到田地去工作的那種情形全改過來了。他們的奉獻生活正常，事奉生活正常，這是一個非常榮耀的局面。

3) 今天在【新約】裡，在教會裡，『神』要得著的，這兩件事情也都是不可少的。將來在永世裡，這兩件事也是一個很明顯的見證，

### ※ 『我們非常重要的三重身份』

1) 我們每一個人要懂得珍愛我們的身分

a) 我們不光是蒙恩的罪人，先前我們每一個都是罪人，但是『耶穌基督』救贖了我們；

b) 我們也是蒙愛的兒女，『神』愛祂的每一個兒女，也都是用永遠的愛，愛我們；

c) 我們每一個人也都是蒙召的『祭司』。

2) 這是我們非常重要的三重身份①『蒙恩的罪人』，②『蒙愛的兒女』，③『蒙召的祭司』。【學習3】

※『神救贖我們，目的就是叫我們起來事奉祂』

1) 『神』救贖我們，目的就是叫我們起來事奉祂。

2) 【出埃及記 9:13】『神』差摩西去的時候也是說：「容我的百姓去，好事奉我。」

【出埃及記 9:13 耶和華對摩西說、你清早起來、站在法老面前、對他說、耶和華希伯來人的神、這樣說、容我的百姓去、好事奉我。】

3) 同樣的，在【路加福音 1:74-75】也是說「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，就可以終身在祂面前，坦然無懼的用聖潔、公義事奉祂。」

【路加福音 1:74 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、】

【路加福音 1:75 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、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。】

4) 『神』非常在乎我們能看見人『受造的目的』：『神』的救贖，不只是因為人墮落了，『神』在這裡挽回，『神』要把人帶回到，起初造人的那個，『神』的目的，不光是要成為一個『蒙愛的兒女』，更是要成為一個『蒙召的祭司』，能侍立在『神』面前事奉祂。

5) 所以，這也是【尼希米記 12章】一開頭的名單記載的，不光是記載『祭司』、『利未人的族長』、『帶領的』、『作領袖的』，『守門的』、『歌唱的』，

6) 換句話說，雖然我們可能不同的召，不同的生命和度量，在『神』家扮演不同的角色，有不同的恩賜和職份，但是在『主』面前，『神』在乎每一個事奉祂的人。

7) 【尼希米記 12章】中我看見，當我們在復興中擺上自己，不管是哪一代的人，『神』都記念看顧。縱然第一批歸回的人已經離世，但『神』仍然記念，彷彿他們還在『聖殿』中服事一般。

8) 當我們的名被提起，就如同仍然活著一般，我們所做過的貢獻會仍然帶著影響力，

9) 所以我們怎能不好好勉勵自己，在現今的世代為『神』擺上自己。【學習4】

※『獻殿幾方面的事：』

1) 整個城牆告成之後，大家極其的歡樂，所以在這裡有一個『行告成之禮』的儀式。

2) 我們看見要真正獻到『神』的面前，需要注意幾方面的事：

※『第一:要潔淨自己』

1) 器皿要潔淨，我們的見證或工作，所帶下來的事奉也需要被潔淨，

※『從人開始』

1) 是從『神』家的領袖，從『神』家屬靈上帶頭的人開始。

2) 都是從中心到圓周；『神』的祝福也是這樣，將來『神』的審判也是這樣；

3) 『神』的審判是從『神』家的長老開始，從『神』家的領袖開始。祝福，也是藉著領袖傳遞出來；使命也是藉著領袖傳遞出來；榜樣也是藉著領袖帶頭，影響會眾；同樣的，將來『神』的審判也是從『神』家的領袖開始，多給的多要。

4) 所以，在整個獻城的典禮，①『祭司』、②『利未人』先潔淨自己，才可能去潔淨③『會眾』。然後再帶著所有的人，④給『城門並城牆』作潔淨的禮。

※『第二:、獻城之禮，有三方面局面』：

※『第一方面：誇勝的局面』



- 1) 他們帶著隊，帶著詩班。他們上了城上以後，就吹角、吹號，用『大衛』的樂器讚美，帶著詩班上去讚美。
- 2) 所以，第一件事情，我們看見一個誇勝的局面。
- 3) 從前，當『尼希米』在王宮的時候，他聽到的消息是『城牆』被毀，『城門』被火焚燒。因為百姓活在一個沒有『城牆』，沒有保護，沒有分別界線的局面裡，所以，仇敵可以自由進出，自由的傷害他們，羞辱、搶奪、腐化他們，所以那時，【聖經】上講到：『百姓遭大難，受凌辱』。

【尼希米記 1:3 他們對我說、那些被擄歸回剩下的人、在猶大省遭大難、受凌辱、並且耶路撒冷的城牆拆毀、城門被火焚燒。】

- 4) 沒有『城牆』的結局是非常可怕的，不僅『神』家沒有見證，讓百姓遭大難、受污辱。
- 5) 『城牆』好了以後，仇敵被分在外面，不能夠再自由的進出，來傷害、羞辱『神』的百姓。
- 6) 這個遊行，本身就是一個誇勝，尤其他們帶著吹號的，帶著樂器和詩班。

#### ※『第二方面：合一的見證』

『以斯拉』、『尼希米』這兩個人在【舊約】歷史裡都是被『神』重用的器皿，他們在同一個時代，彼此卻是這樣的同心、配搭。

- 2) 在【以斯拉記第九章】，【尼希米記第九章】，都看見他們帶領百姓們悔改、歸向『神』，給『神』家帶來祝福和復興。

【以斯拉記 9:4 凡為以色列 神言語戰兢的、都因這被擄歸回之人所犯的罪、聚集到我這裏來、我就驚懼憂悶而坐、直到獻晚祭的時候。】

【尼希米記 9:38 因這一切的事、我們立確實的約、寫在冊上、我們的首領、利未人、和祭司、都簽了名。】

- 3) 當『城牆』蓋好時，基本上是『以斯拉』帶領一隊，上到城上以後，他們向右走。『尼希米』帶領另外一半，一些官長、領袖，他們上了城以後，雖然【聖經】上沒有明說他們是向左走，但是因【聖經】上記載到他們兩隊是相迎而行，等於是從兩個不同的方向走。
- 4) 因為城像一個舟，至終他們相會。等於他們是分兩隊，一個向右，一個向左，在城上誇勝，在城上遊行、感恩和讚美，當他們相會了以後，就全體一起來到『聖殿』裡會合，
- 5) 【聖經】上說：他們就站在『神』的殿裡，他們繼續在那裡大聲的敬拜、讚美、歡樂。
- 6) 這是一個合一的局面，『神』家同心建造，同心抵擋仇敵，然後同心把這個結果與榮耀歸給『神』。這是非常美好的見證。

#### ※『第三方面：一個歡樂的局面』

- 1) 孩子們對大人的事不見得有興趣的，但是這件事太榮耀了，太喜樂了，所以【聖經】特別說：「連婦女帶孩童也都歡樂。」
- 2) 歡樂的程度不光是遍及大大小小、男男女女，而且是極大的歡樂，聲音大到一個地步：「甚至『耶路撒冷』中的歡聲聽到遠處。」

#### ※『稱為『聖』的基本條件』

- 1) 稱為『聖』的基本條件，是從『不聖』，或『俗』當中分別出來。

- 2) 當『城牆』建造好了，人民的安全感和信心都增加了，也能分別『我』和『非我』。
- 3) 『奉獻城牆』的禮儀，是為了向『神』感恩『稱謝』（讚美詩歌）。在這典禮中，需要照『神』所命定的，由『利未人』執行。
- 4) 『利未人』因為多數都已離開事奉的崗位，回到自己的田業謀生活；
- 5) 所以『利未人』必須先潔淨自己，然後潔淨眾民。並在『奉獻』並『潔淨』之後，『稱謝』（讚美詩歌）的會眾分作兩大隊，在城牆上各自從不同方向而行，在『神』的殿前會集【尼希米記 12:31-42】。
- 6) 這顯明『神』的子民要合作，有秩序，有共同的目標：以『聖殿』為中心，不可隨私意偏行。
- 7) 教會合一的標識，是洋溢的歡樂；但不同於肉體的歡樂，而是『『神』使他們大大的歡樂』。
- 8) 如同『主耶穌』是我們稱義的根基，也是喜樂的泉源。

※ 『有榮耀的事乃是指著妳（『耶路撒冷城』）說的』

- 1) 不光是『耶路撒冷城』本身是一個榮耀，它成了①見證，一個②分別的界線，把仇敵隔在外面；它成為一個③保護，把仇敵隔在外面；它真的是一個分別，這麼清楚的分別，把不屬『神』的事給除去了。
- 2) 【尼希米記】的這個榮耀雖然對當時百姓來說是極其寶貴的事，非常難得的事，但是這不過是將來『聖城新耶路撒冷』的一個小影罷了，它的程度、範圍或度量統統和將來『耶路撒冷』不能比的。
- 3) 【詩篇 87:3】『神』的城啊！有榮耀的事乃是指著妳說的。」
- 4) 「榮耀的事」，是指著將來的。
- 5) 但是在地上，每一次當『神』的兒女們，照著『神』的旨意起來恢復『神』家該有的見證，『神』的榮耀就立刻充滿他們。

※ 『修築城牆完工後怎麼沒有馬上舉行『行奉獻之禮』？』

- 1) 雖然修築『城牆』已經完工【尼希米記 6:15】，但『尼希米』並不急於『行奉獻之禮』。
- 2) 要等到【尼希米記 12:27-43】才看到『行奉獻之禮』。
- 3) 『尼希米』在這段時間做什麼呢？
  - A. 部署城門的安全防衛措施【尼希米記 7:1-3】；
  - B. 照歸回的名單，登記耶路撒冷的居民【尼希米記 7:4-69】；
  - C. 奉獻聖殿財物的記錄【尼希米記 7:70-72】；
  - D. 尼希米和以斯拉配搭，以律法更新眾民的信仰生活，包括宣讀律法書，認罪悔改，重新立約【尼希米記 8章到 10章】；
  - E. 安家落戶 - 為百姓掣籤，每十人中使一人來住在聖城耶路撒冷，那九人住在別的城邑。【尼希米記 11章】；
  - F. 『祭司』和『利未家族』的記錄；照著『大衛』所定的例，派定『聖殿』供職的班次。【尼希米記 12:1-26】；

\*\*\*\*\*

## 尼希米記 第十二章 註解

## ※『傳遞服事』

1) 從【尼希米記第7章】的「城牆修完」，到【尼希米記第12章】「耶路撒冷城牆告成的時候」，當中有不同的名字被記載，

- a) 【尼希米記第8章】有律法的宣告；
- b) 【尼希米記第9章】以色列人認罪及敬拜；
- c) 【尼希米記第10章】百姓簽名立約遵守摩西律法與奉獻；
- d) 【尼希米記第11章】然後安居。

2) 他們要在這地方安居，讓『城牆能樹立』起來，就要①『遵守律法』，也必須有人願意②『委身』住在『耶路撒冷』的人，③要『恢復節期並守節』，④願意『認罪及敬拜』，⑤也要有『祭司』的供職。

## ※『這章可分三段』

**第一段：**『【尼希米記12:1-26】 記載跟隨『所羅巴伯』和『耶書亞』回來的『祭司』與『利未人』』

- 1) 大祭司下有22個祭司作首領，有12班利未人，他們是起來帶頭的，
- 2) 每個族下也再有首領，所以是兩代；這說明今天在教會作首領的，都要有副手，都要有下一代的，都要把自己的服事傳遞下去的，

**第二段：**『【尼希米記12:27-43】『行城牆告成之禮』

- 1) 『以斯拉』帶著一隊、『尼希米』帶著一隊，有稱謝，歌唱，敲鈸，鼓瑟，彈琴，祭司，族長等等，是一個歡樂的時候，
- 2) 『城牆』告成的意義，是外族不能再入侵，他們能安全，大家確保安居。

**第三段：**『【尼希米記12:44-47】祭司利未人的供職及供給

- 1) 祭司利未人他們在那裡供職，並且每人得到他們當得的份，他們的供職與收入都有保障。
- 2) 『城牆』告成代表以色列的復興與平安，所以一個國家的安全平安，最後不是靠一兵一卒來打仗，而是在於『祭司利未人』的擺上，他們是否願意歸回，也要看以色列人是否願意供給他們，當祭『祭司利未人』在『神』面前的服事能恢復，國家就有平安；所以是『神』保護以色列，但『神』要有『祭司利未人』供職。

## 【尼希米記 12:1~26】

『回歸的『祭司』和『利未人』詳細的名冊。』

『『祭司』22位』

尼希米記 12:1 ①同着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、和耶書亞回來的祭司、與利未人、記在下面·祭司是①西萊雅、②耶利米、③以斯拉、

尼希米記 12:2 ④亞瑪利雅、⑤瑪鹿、⑥哈突、

尼希米記 12:3 ⑦示迦尼、⑧利宏、⑨米利末、

尼希米記 12:4 ⑩易多、⑪近頓、⑫亞比雅、

尼希米記 12:5 ⑬米雅民、⑭瑪底雅、⑮璧迦、

尼希米記 12:6 ⑯示瑪雅、⑰約雅立、⑱耶大雅、

尼希米記 12:7 ⑲撒路、⑳亞木、㉑希勒家、㉒耶大雅。這些人在㉓耶書亞的時候㉔作祭司、

和他們弟兄的首領。

### 『利未人：一共有八位』

尼希米記 12:8 利未人是①耶書亞、②賓內、③甲篋、④示利比、⑤猶大、⑥瑪他尼。這瑪他尼和他的弟兄、管理⑥稱謝的事。

尼希米記 12:9 他們的弟兄⑦八布迦、和⑧烏尼、照自己的班次、與他們⑥相對。

### 『大祭司：』

尼希米記 12:10 耶書亞生約雅金、約雅金生⑧以利亞實、以利亞實生耶何耶大、

尼希米記 12:11 耶何耶大生約拿單、約拿單生押杜亞。

### 『祭司作族長：20 位祭司族長的名字』

尼希米記 12:12 在①約雅金的時候、祭司作族長的、西萊雅族〔或作班本段同〕有米拉雅·耶利米族、有哈拿尼雅·

尼希米記 12:13 以斯拉族、有米書蘭·亞瑪利雅族、有約哈難·

尼希米記 12:14 米利古族、有約拿單·示巴尼族、有約瑟·

尼希米記 12:15 哈琳族、有押拿·米拉約族、有希勒愷·

尼希米記 12:16 易多族、有撒迦利亞·近頓族、有米書蘭·

尼希米記 12:17 亞比雅族、有細基利·米拿民族、某·摩亞底族、有毗勒太·

尼希米記 12:18 璧迦族、有沙母亞·示瑪雅族、有約拿單·

尼希米記 12:19 約雅立族、有瑪特乃·耶大雅族、有烏西·

尼希米記 12:20 撒來族、有加萊·亞木族、有希伯·

尼希米記 12:21 希勒家族、有哈沙比雅·耶大雅族、有拿坦業·

### 『利未人的族長』

尼希米記 12:22 至於利未人、當以利亞實、耶何耶大、約哈難、押杜亞的時候、他們的族長記在冊上、波斯王大利烏在位的時候、作族長的祭司、也記在冊上。

【以斯拉記 7:24 我又曉諭你們、至於祭司、利未人、歌唱的、守門的、和尼提寧、並在 神殿當差的人、不可叫他們進貢、交課、納稅。】

尼希米記 12:23 利未人作族長的、記在歷史上、直到以利亞實的兒子約哈難的時候。

尼希米記 12:24 利未人的族長是哈沙比雅、示利比、甲篋的兒子耶書亞、與他們弟兄的班次相對、照着①神人大衛的命令、一班一班地讚美稱謝。

尼希米記 12:25 瑪他尼、八布迦、俄巴底亞、米書蘭、達們、亞谷、是守門的、就是在庫房那裏守門。

尼希米記 12:26 這都是在約撒達的孫子耶書亞的兒子約雅金、和省長尼希米、並祭司文士以斯拉的時候、有職任的。

Ⓐ 『同着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、和耶書亞回來的』：這是指被擄歸回的第一批猶太人，

Ⓑ 『耶利米、以斯拉』

a) 『耶利米』並非先知『耶利米』，因他被迫下到埃及地；

b) 『以斯拉』，並非【以斯拉記】的『以斯拉』，因為這批名單是主前五三八年，也就是最早期返鄉的人，而【以斯拉記 7 章】的『以斯拉』則是在主前四五八年才從巴比倫返鄉的，時間相距長達八十年之久。

Ⓒ 『耶書亞的時候』：指『耶書亞』作大祭司的日子。

Ⓓ 『作祭司、和他們弟兄的首領』：

a) 意指祭司班次的首領；祭司共分二十四班次，每一班次設有一名首領，但【尼希米記 12:1~7】僅明記 22 位首領的名字。

- b) 在『大衛』時代，規定聖殿輪職的祭司是有 24 個班次【歷代志上 24：7~18】。
- 【歷代志上 24:7 掣籤的時候、第一掣出來的是耶何雅立、第二是耶大雅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8 第三是哈琳、第四是梭琳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9 第五是瑪基雅、第六是米雅民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0 第七是哈歌斯、第八是亞比雅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1 第九是耶書亞、第十是示迦尼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2 第十一是以利亞實、第十二是雅金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3 第十三是胡巴、第十四是耶是比押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4 第十五是璧迦、第十六是音麥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5 第十七是希悉、第十八是哈關悉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6 第十九是毗他希雅、第二十是西結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7 第二十一是雅斤、第二十二是迦末、】
  - 【歷代志上 24:18 第二十三是第來雅、第二十四是瑪西亞。】

㊦『稱謝的事』：「稱謝」讚美詩歌

㊧『相對』：【尼希米記 12:8~9】是相對應唱詩歌的兩組，。比較【尼希米記 12:24】所記載的「一唱一應地讚美上帝，感謝上帝」這句話，就更清楚了。

【尼希米記 12:24 利未人的族長是哈沙比雅、示利比、甲篋的兒子耶書亞、與他們弟兄的班次相對、照着神人大衛的命令、一班一班地讚美稱謝。】

㊨『以利亞實』：參加重建『城牆』工程的大祭司【尼希米記 3:1】。但是他與外邦人『多比雅』有交情，犯了在『聖殿』內讓出一個房屋給『多比雅』的可憎之罪【尼希米記 13:4】 【尼希米記 13:4】。

【尼希米記 3:1 那時，大祭司以利亞實和他的弟兄眾祭司起來建立羊門，分別為聖，安立門扇，又築城牆到哈米亞樓，直到哈楠業樓，分別為聖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3:4 先是蒙派管理我們神殿中庫房的祭司以利亞實與多比雅結親，】

【尼希米記 13:7 我來到耶路撒冷，就知道以利亞實為多比雅在神殿的院內預備屋子的那件惡事。】

㊩『約雅金』：繼『耶書亞』之後為大祭司，【聖經】記載不多

㊪『神人』：

a) 「神人」：這裡是在稱呼大衛。

b) 「神人」是與『神』親近或奉派辦理『神』的事工的人，如『摩西』、『大衛』，『撒母耳』、『以利亞』、『以利沙』，和包括『神』的使者和傳講『神』話語的先知。

※『人口政策』

1) 這份『祭司』跟『利未人』的名單，被詳細的列在這裡，表示『尼希米』已經透過他的人口政策，為『耶路撒冷城』和猶太省奠定了安全的基礎，

2) 在【尼希米記 12:2~7】共有 22 組名單，但是在『大衛』時代，規定聖殿輪職的祭司是有 24 個班次【歷代志上 24：7】。

【歷代志上 24:7 掣籤的時候、第一掣出來的是耶何雅立、第二是耶大雅、】

【尼希米記 12:27~43】

※『『城牆』告成的奉獻禮』

『【尼希米記 12:27~30】』為『城牆』告成的奉獻禮做準備。

尼希米記 12:27 耶路撒冷城牆㊫告成的時候、眾民就把各處的利未人招到耶路撒冷、要稱謝、歌唱、㊬敲鈸、鼓瑟、彈琴、歡歡喜喜地行告成之禮。

『【尼希米記 12:28~29】』為歌唱的人』

尼希米記 12:28 ㊭歌唱的人、從耶路撒冷的周圍、和尼陀法的村莊、與伯吉甲、又從迦巴和

押瑪弗的田地聚集，因為歌唱的人、在耶路撒冷四圍、為自己立了村莊。

尼希米記 12:29 [見上節]

尼希米記 12:30 祭司和利未人就潔淨自己、也潔淨百姓、和城門、並城牆。

尼希米記 12:31 我帶猶大的首領上城、使稱謝的人分為兩大隊、排列而行。Ⓐ第一隊在城上往Ⓒ右邊向糞廠門行走。

尼希米記 12:32 在他們後頭的有何沙雅、與猶大首領的一半。

尼希米記 12:33 又有亞撒利雅、以斯拉、米書蘭、

尼希米記 12:34 猶大、便雅憫、示瑪雅、耶利米。

尼希米記 12:35 Ⓓ還有些吹號之祭司的子孫、約拿單的兒子撒迦利亞、約拿單是示瑪雅的兒子、示瑪雅是瑪他尼的兒子、瑪他尼是米該亞的兒子、米該亞是撒刻的兒子、撒刻是亞薩的兒子。

尼希米記 12:36 又有撒迦利亞的弟兄示瑪雅、亞撒利、米拉萊、基拉萊、瑪艾、拿坦業、猶大、哈拿尼、都拿着神人Ⓔ大衛的樂器、文士以斯拉引領他們。

尼希米記 12:37 他們經過泉門往前、從大衛城的台階、隨地勢而上、在大衛宮殿以上、直行到朝東的水門。

尼希米記 12:38 Ⓕ第二隊稱謝的人要與那一隊相迎而行、我和民的一半跟隨他們、在城牆上過了爐樓、直到寬牆、

尼希米記 12:39 又過了以法蓮門、古門、魚門、哈楠業樓、哈米亞樓、直到羊門、就在護衛門站住。

尼希米記 12:40 於是這兩隊稱謝的人、連我和官長的一半、站在 神的殿裏。

尼希米記 12:41 還有祭司以利亞金、瑪西雅、米拿民、米該雅、以利約乃、撒迦利亞、哈楠尼亞、吹號。

尼希米記 12:42 又有瑪西雅、示瑪雅、以利亞撒、烏西、約哈難、瑪基雅、以攔、和以謝奏樂。歌唱的就大聲歌唱、伊斯拉希雅管理他們。

尼希米記 12:43 那日眾人獻大祭而歡樂，因為 神使他們大大歡樂，連婦女帶孩童也都歡樂，甚至耶路撒冷中的歡聲聽到遠處。

Ⓐ 『告成』：「告成」：「奉獻」、「分別為聖」。

Ⓑ 『敲鈸、鼓瑟、彈琴』：都是慶祝時彈奏的樂器。聖殿各類樂器各有專門的服事人員負責演奏。利未人負責敲鈸、鼓瑟、彈琴，而祭司則負責吹號。

Ⓒ 『歌唱的人』：這些人是屬於歌唱族類的利未人，代表家族是亞薩、以探家族

Ⓓ 『第一隊』：『第一隊』逆時針向南走。兩隊都是由詩班領頭後面是領袖再接半數的官長、領袖，再接七位吹號的祭司，祭司領袖與八位音樂家。這兩隊很可能都由『谷門』出發。

Ⓔ 『右邊』：

a) 閃族人以面向『東』定方向，所以右邊就是南邊。

b) 另外『糞廠門』是在『耶路撒冷城』的南邊，

Ⓕ 『還有些吹號之祭司』應該是「就是」，指前面的七位就是吹號的祭司。

Ⓖ 『大衛的樂器』：「大衛的樂器」：有琴、瑟、鼓、鈸、鑼。

Ⓖ 『第二隊稱謝』：

a) 「第二隊」第二隊順時針向北走，兩隊最終在聖殿碰頭。

b) 「稱謝」讚美詩歌

✱ 『行奉獻之禮』

- 1) 『尼希米』並不是在城牆剛剛建好就『行奉獻之禮』，而是等候教導律法、百姓立志簽約之後才行奉獻之禮，
- 2) 這表示『尼希米』了解真正保護以色列人安全的不是物質的城牆，而是在百姓內心無形的信仰城牆。
- 3) 整個『行奉獻之禮』遊行隊伍的終點是『聖殿』，遊行時也並沒有繞完所有的『城牆』，遊行的重點是用音樂讚美『神』。
- 4) 這在在顯示出『尼希米』等人很清楚知道『城牆』是『神』的恩典，以色列人的依靠是在於『神』，而不是『城牆』。
- 4) 【尼希米記 12:31~43】是奉獻的儀式。他們把人分成兩隊，
- 5) 我們從那兩個隊伍行進的路線推測，他們是從『谷門』分南北方向繞城牆，『以斯拉』那一隊是順時針方向，『尼希米』那一隊是逆時針方向，  
【尼希米記 2:13 當夜我出了谷門、往野狗井去〔野狗或作龍〕、到了糞廠門、察看耶路撒冷的城牆、見城牆拆毀、城門被火焚燒。】
- 6) 為什麼要用這樣的方式繞城呢？【詩篇 48:12~14】說：『你們當周遊錫安、四圍旋繞、數點城樓、細看他的外郭、察看他的宮殿、為要傳說到後代。因為這 神永永遠遠為我們的神。他必作我們引路的、直到死時。』  
【詩篇 48:12 你們當周遊錫安、四圍旋繞、數點城樓、】  
【詩篇 48:13 細看他的外郭、察看他的宮殿、為要傳說到後代。】  
【詩篇 48:14 因為這 神永永遠遠為我們的神。他必作我們引路的、直到死時。】
- 7) 從這段經文我們就知道，他們這麼做是照著『神』的話去好好認識錫安，也就是『耶路撒冷』，那樣他們就能夠真實地向後代傳說『神』的作為。『神』是世世代代與他們同在的『神』。
- 8) 今天『神』的城在哪裡？就在我們心裡，因為我們的心裡已經住著『主耶穌』了，我們今天不必像『猶太人』那樣將沒有『生命的城』，
- 9) 去獻給『神』，今天我們要奉獻的就是我們自己。要把我們的身體當作活祭獻給『神』。
- 10) 我們奉獻的心態，和目的是要將我們的生命，像我們的後代見證『神』的榮耀。

### 【尼希米記 12:44~47】

#### 『猶大人，再次的奉獻自己』

尼希米記 12:44 ㉔當日派人管理庫房、將㉕舉祭、㉖初熟之物、和所取的十分之一、就是按各城田地、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、都收在裏頭。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歡樂了。

尼希米記 12:45 祭司利未人遵守 神所吩咐的、並㉗守潔淨的禮。歌唱的、守門的、照著大衛和他兒子所羅門的命令、也如此行。

尼希米記 12:46 古時、在大衛和亞薩的日子、有歌唱的伶長、並有讚美稱謝 神的詩歌。

尼希米記 12:47 當所羅巴伯和尼希米的時候、以色列眾人將歌唱的、守門的、每日所當得的分供給他們、又給利未人當得的分。利未人又給亞倫的子孫當得的分。

㉔『當日』：『當日』並不是行『奉獻禮』的當天，原文是『當那一個時候』，表達尼希米可能很急忙辦理這事。

㉕『舉祭』：「舉祭」：直譯「供獻」

㉖『初熟之物』：初熟的果子，也是最好的果子。

㊦ 『守潔淨的禮』：

a) 事奉『神』的事工上，必須要伴隨聖潔。

b) 『潔淨』使指禮儀上的潔淨，是要教導人認識『神』的『聖潔』。

\*\*\*\*\*

尼希米記 第十二章 吳哥備課

※ 『回歸的名冊』

- 1) 【尼希米記 12:1~26】 回歸的『祭司』跟『利未人』 詳細的名冊，
- 2) 上一章特別記載住在耶路撒冷裡面的人，這一章是記載在聖殿裡服事的人，
- 3) 在『聖殿』裡服事的人分為 4 班人：  
第一班：祭司  
第二班：利未人  
第三班：利未人（歌唱的）  
第四班：利未人（守門的）
- 4) 這裡直接記載是那些人，不在記載是誰的子孫了，前一章是記載家族的人，

【尼希米記 12:27~43】 城牆告成的奉獻禮

※ 『供職』

- 1) 第一次歸回的大祭司是『約書亞』，他們都有供職，供職到  
尼希米記 12:7 撒路、亞木、希勒家、耶大雅。這些人在耶書亞的時候作祭司、和他們弟兄的首領。  
尼希米記 12:10 耶書亞生約雅金、約雅金生以利亞實、以利亞實生耶何耶大、  
尼希米記 12:12 在約雅金的時候、祭司作族長的、西萊雅族〔或作班本段同〕有米拉雅·耶利米族、有哈拿尼雅·
- 2) 上面經節讓我們知道『約書亞』已經過世了，現在是『約雅金』在當大祭司了。

※ 『宗族』

- 1) 現在祭司分成幾個宗族？有 20 個宗族還被記念著。
- 2) 為什麼要紀念他們？『約書亞』已經過世了，上一代的已經走了，到了『約雅金』還在供職還在供職，他們都沒有離開他們的職守，
- 3) 『利未人』的族長也都記載在冊上，『尼希米』沒有離開他的職務，也把這些人的名單記載在冊上，

※ 『『神』都會紀念』

- 1) 因此今天在教會裏頭，不論是什麼職務『神』都會紀念，住在『耶路撒冷』的人，『神』紀念，還有在『聖殿』裡服事的『利未人』『祭司』『神』也都紀念，連同歸回的百姓『神』也都紀念，
- 2) 不只是『約書亞』的時候有人服事，到了『約雅金』的時代，也就是『尼希米』的時代，
- 3) 這就是說，『尼希米』歸回的時候，『約書亞』跟『所羅巴伯』都過去了，不在了，但是他們還是繼承著父親的職責，還在『聖殿』裡服侍，

※ 『行奉獻禮』

- 1) 行奉獻禮的人分成兩隊，



- 2) 第一隊(以斯拉)直行到朝東的『水門』，第二隊(尼希米)稱謝直到『羊門』。
- 3) 水門，羊門都是靠近『聖殿』的地方，他們最後會合的點都是『聖殿』殿。
- 4) 獻祭的牛羊都是在『羊門』進出的，『聖殿』用的水都是由『水門』進出。

#### ※『大衛的樂器』

- 5) 隊伍的前頭是吹號的，他們都拿着神人『大衛』的樂器，由文士『以斯拉』引領他們。
- 6) 於是這兩隊稱謝的人、連我和官長的一半、站在『神的殿』裏。
- 7) 不只是有彈奏樂器的也有歌唱的。
- 8) 他們是這樣子『行奉獻禮的』。

#### ※『吹號跟吹角』

- 1) 『吹號』是行動，行奉獻禮就是吹號。
- 2) 『吹角』是宣告，用於征戰，
- 3) 『大衛』作的樂器。
- 4) 歌唱的就大聲歌唱、『伊斯拉希雅』管理他們。

#### ※『行奉獻的禮』

- 1) 行『奉獻禮』，就是表示要開始啟用了，
- 2) 行『奉獻禮』，很熱鬧也很精彩，他們分兩隊相向繞行，然後聚集在『聖殿』的寬闊處成為大會，
- 3) 現在那些人要住進『耶路撒冷城』了，要開始盡他們的職責了，所以『耶路撒冷』要行『奉獻的禮』，
- 4) 他們蓋好『聖殿』的時候也有行『奉獻的禮』，行完『奉獻禮』，『聖殿』就開始使用了，『祭司』『利未人』就開始服事了。

【以斯拉記 6:16 以色列的祭司、和利未人、並其餘被擄歸回的人、都歡歡喜喜地行奉獻 神殿的禮。】

- 5) 『城牆』修建好以後也要行『奉獻禮』，目的就是要開始使用了，大家都該盡自己的責任了，

#### ※『也都奉獻』

- 1) 【尼希米記 12:44】 當日派人管理庫房、將舉祭、初熟之物、和所取的十分之一、就是按各城田地、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、都收在裏頭。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歡樂了。
- 2) 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歡樂了。
- 3) 聖殿裡投可以有人供職，是一件快樂的事情。
- 4) 今天教會 該服事的人都能盡職 事一件好的事。但是他們在那裏供職，他們的需要百姓要不要負責？【尼希米記 12:47】 當『所羅巴伯』和『尼希米』的時候、以色列眾人將歌唱的、守門的、每日所當得的分供給他們。又給利未人當得的份。利未人又給亞倫的子孫當得的份。

【尼希米記 10:37 並將初熟之麥子所磨的麵、和舉祭、各樣樹上初熟的果子、新酒、與油、奉給祭司、收在我們 神殿的庫房裏、把我們地上所產的十分之一奉給利未人、因利未人在我們一切城邑的土產中當取十分之一。】

【尼希米記 10:38 利未人取十分之一的時候、亞倫的子孫中、當有一個祭司與利未人同在。利未人也當從十分之一中、取十分之一、奉到我們 神殿的屋子裏、收在庫房中。】

#### ※『城牆建造完成後服事步驟』

1) 城牆建立以後**第一件事情**:宣讀『**神的律法書**』

【尼希米記 8:2 七月初一日、祭司以斯拉將律法書帶到聽了能明白的男女會眾面前。】

2) **第二件事情**: 守住棚節：（就是住在**基督裡**），

【尼希米記 8:17 從擄到之地歸回的全會眾就搭棚、住在棚裏。從嫩的兒子約書亞的時候、直到這日、以色列人沒有這樣行、於是眾人大大喜樂。】

3) **第三件事情**: 有人必須留守，看守耶路撒冷。

【尼希米記 11:1 百姓的首領住在耶路撒冷、其餘的百姓掣籤、每十人中使一人來住在聖城耶路撒冷、那九人住在別的城邑。】

4) **第四件事情**: 城牆獻奉獻的禮。【尼希米記 11 章】

5) **第五件事情**: 祭司，利未人可以供職。而他們的生活百姓會供給。

※『**詩班變成表演化**』

1) 要防止唱詩歌由敬拜『**神**』變成表演化。

※『**百姓就都很喜樂**』

1) 接著把奉獻的東西送進來，都送進『**聖殿**』的庫裏頭，

【尼希米記 12:44 當日派人管理庫房、將舉祭、初熟之物、和所取的十分之一、就是按各城田地、照律法所定歸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、都收在裏頭、猶大人、因祭司和利未人供職、就歡樂了。】

2) 這樣以後他們真的照律法所定的奉獻，『**祭司**』和『**利未人**』都被照顧到了 他們會不會好好的服事??

3) 當他們好好服事的時候百姓有沒有很歡樂?

4) 【**舊約**】的時代『**神**』要有工作? 要有屬靈的領袖（『**摩西**』 『**約書亞**』 『**尼希米**』）；【**新約**】的時代沒有屬靈的領袖，因為【**新約**】的時代『**教會**』是身體的建造，但誰可以建造基督的身體? 需要是【**新約**】的執事（『**保羅**』 『**約翰**』），這就是【**哥林多後書**】說的。

5) 當『**祭司**』和『**利未人**』可以安心服事的時候，百姓就都很喜樂，

6) 不只供應『**祭司**』和『**利未人**』；『**守門的**』 『**歌唱的**』也都要供應他們。

7) 盼望在『**教會**』裡頭服事的人都能無後顧之憂。

\*\*\*\*\*